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97(b)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

2022 年 12 月 7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7/383, 第 16 段)通过]

77/42. 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

大会，

回顾其 2014 年 12 月 2 日第 69/32 号、2015 年 12 月 7 日第 70/27 号、2016 年 12 月 5 日第 71/32 号、2017 年 12 月 4 日第 72/27 号、2018 年 12 月 5 日第 73/31 号、2019 年 12 月 12 日第 74/33 号、2020 年 12 月 7 日第 75/37 号和 2021 年 12 月 6 日第 76/23 号决议，及其 1990 年 12 月 4 日第 45/55 B 号和 1993 年 12 月 16 日第 48/74 B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确认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作为有助于确保实现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目标的手段至为重要，

确认全人类在为和平用途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方面具有共同利益，

严重关切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可能爆发和外层空间可能变成军事对抗的舞台，并铭记《关于各国探索与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¹ 第三和第四条的重要性，

意识到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可使国际和平与安全避免严重危险，

重申应研究和采取切实措施，以求达成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协定，协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强调指出严格遵守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现有法律制度至关重要，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610 卷，第 8843 号。



再次确认适用于外层空间的法律制度本身并不能保证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而且需要巩固和加强这一制度，

深信此类措施可以极大地改善有效应对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威胁、包括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条件，

在这方面**欢迎**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在 2008 年裁军谈判会议上提出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草案，² 并在 2014 年提交更新版本，³

考虑到外层空间活动中的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是上述条约草案的重要组成部分，

强调指出一些国家⁴ 关于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政治声明的重要性，

1. **重申**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目标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重申各国愿意促进实现这一共同目标；

2. **再次申明**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关于此项议题的唯一多边谈判论坛⁵ 在酌情缔结一项或多项全面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多边协定谈判中应发挥主要作用；

3. **敦促**以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在 2008 年裁军谈判会议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以及防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攻击外层空间物体的条约更新草案为基础，早日开始实质性工作；

4. **强调指出**虽然尚未达成此种协定，但可以采取其他措施，助力确保不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

5. **鼓励**所有国家、特别是航天国家考虑是否可能酌情作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政治承诺；

6.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不首先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的分项。

2022 年 12 月 7 日

第 46 次全体会议

² 见 CD/1839。

³ 见 CD/1985。

⁴ 阿根廷、亚美尼亚、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布隆迪、柬埔寨、科摩罗、刚果、古巴、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共和国、缅甸、尼加拉瓜、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塞舌尔、塞拉利昂、斯里兰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土库曼斯坦、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⁵ 见 S-10/2 号决议。